



關於立法會陳明金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體育發展局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4 年 1 月 21 日第 58/E48/V/GPAL/2014 號公函轉來陳明金議員於 2014 年 1 月 20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4 年 1 月 23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特區政府一直關注氹仔停車位的使用情況，為回應氹仔區的泊車需求，交通事務局與相關部門積極於區內尋找合適位置增設公共停車場，以增加泊車位的供應。其中，於 2012 年先後開放了氹仔中央公園停車場及湖畔大廈停車場，共提供逾 2,000 個輕型汽車泊位及逾 2,500 個電單車泊位，一定程度上紓緩了居民的泊車壓力。

為緩解氹仔舊城區對公共設施的需求，已規劃利用氹仔松樹尾臨時停車場地段興建松樹尾社區中心，工程已於去年 12 月動工，預計於 2015 年底完工。該社區中心佔地面積約 2,716 平方米，總建築面積約為 19,400 平方米，地庫四層為公共停車場，將提供 201 個輕型車車位、3 個殘障人士車位及 200 個電單車車位。

此外，氹仔平民新村停車場現階段正進行圖則設計及招標工作，改善工程定於今年 3 月公開招標，預計可於今年第三季完工，停車場內共設置 94 個輕型車車位、1 個殘障人士車位及 80 個電單車車位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交通事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

至於奧林匹克體育設施的停車位，奧林匹克體育中心是位於氹仔城區之體育綜合設施，無論在大型活動舉行期間或在平日集訓隊練習及個人鍛鍊上，皆吸引大量市民使用該設施。而奧林匹克體育中心停車場作為一個輔助配套設施，停車場一直以來皆對公眾開放，以方便市民到該中心進行體育活動，其使用率亦相當頻繁。

交通事務局局長

汪雲

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